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LEARNING GROUP LIMITED 中國網絡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055)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六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及 調整購股權及可換股票據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有關股份合併之決議案已獲股東以股數投票方式正式通過。股份合併將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七日生效。

購股權及可換股票據將會作出相應調整，並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七日起生效。

茲提述中國網絡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就股份合併而刊發之通函(「**通函**」)。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中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通告**」)所載有關股份合併之普通決議案(「**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股數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362,819,475股，為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任何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僅可就決議案投反對票。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投票時並無任何限制。

下表載列通告所載決議案之股數投票表決結果：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批准通告所載之股份合併	446,184,000 71.25%	180,000,000 28.75%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擔任監票員以進行點票。

股份合併將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七日生效。有關股份合併之詳情(包括買賣安排)載於通函內。

調整購股權

於本公告日期，已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涉及之股份總數為237,490,000股。根據本公司所採納購股權計劃之規則及聯交所發出之補充指引，購股權之認購價及可予配發及發行之本公司股份數目將會作出調整。

下表載列將會於股份合併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七日生效時作出之調整。

購股權授出日期	於本公告日期		於股份合併生效時	
	尚未行使 購股權獲行使時 可予發行之 股份數目	尚未行使 購股權涉及之 每股股份行使價 港元	尚未行使 購股權獲行使時 可予發行之 經調整合併 股份數目	尚未行使 購股權涉及之 經調整每股 合併股份行使價 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十一月二十七日	490,000	0.9796	98,000	4.898
二零零八年 八月二十八日	97,000,000	0.43	19,400,000	2.15
二零零九年 七月九日	140,000,000	0.219	28,000,000	1.095

調整可換股票據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七日發行之本金餘額為284,200,000 港元之可換股票據(「**可換股票據甲**」)之條款，因股份合併，可換股票據甲將予轉換為合併股份時之換股價須由每股股份0.2港元調整為每股合併股份1港元，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七日起生效。可換股票據甲之所有其他條款維持不變。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三日發行之本金餘額為32,770,000 港元之可換股票據(「**可換股票據乙**」)之條款，因股份合併，可換股票據乙將予轉換為合併股份時之換股價須由每股股份0.32港元調整為每股合併股份1.6港元，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七日起生效。可換股票據乙之所有其他條款維持不變。

本公司已就有關購股權及可換股票據之相關調整接獲其核數師盧鄺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發出之證書。

代表董事會
中國網絡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宏

香港，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陳宏先生、王慧女士及韋健亞女士(為執行董事)，以及黃潤權博士、陳凱寧女士及黃崇興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告(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告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最少刊登七日。